

策劃編輯  
責任編輯  
封面設計

蔡嘉蕓  
俞 笛 蘇健偉  
吳丹娜

書 名  
主 編  
出 版

香港短篇小說百年精華（下）  
劉以鬯  
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四九九號北角工業大廈二十樓  
Joint Publishing (H.K.) Co., Ltd.  
20/F., North Point Industrial Building,  
499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麗路三十六號三字樓

香港發行  
印 刷

版 次  
規 格  
國 際 書 號

二〇一七年三月香港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特十六開 (150×228 mm) 四四八面  
ISBN 978-962-04-4107-3  
© 2017 Joint Publishing (H.K.) Co., Ltd.  
Published in Hong Kong

# 目錄

序 劉以鬯	iv
爛賭二 李輝英	1
吾老吾幼 金依	20
一萬元 陶然	43
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 西西	53
翅膀 蓬草	71
買樓記 白洛	77
終站：香港 鍾玲	92
么哥的婚事 葉妮娜	96
暈倒在水池旁邊的一個印第安人 吳煦斌	113

索驥	辛其氏	130
兩夫婦和房子	羅貴祥	154
驅魔——香港的故事之九	施叔青	163
人棋	劉錦城	183
關於一場與晚飯同時進行的電視直播足球比賽，以及這比賽引起的一場不很可笑的爭吵，以及這爭吵的可笑結局	顏純鈞	211
險過荊頭	林蔭	222
望海	陳寶珍	226
扇子事件	王璞	243
細節	鍾玲玲	254
父親	伍淑賢	261
漂泊	陳少華	272
在碑石和名字之間	董啟章	278
胡馬依北風	草雪	304
嘔吐	黃碧雲	307
與天使同住	關麗珊	328
一件命案	東瑞	343
第一篇日記	陳德錦	355
男花旦相親	海辛	359
輸水管森林	韓麗珠	362
重複的城市	黃勁輝	372
第二生命的開始	甘豐穗	381
父親遺下的創傷	許榮輝	384
好鞋子	鍾菊芳	392
咒	謝曉虹	399
迷路	陳慧	406
莫明其妙的失明故事	潘國靈	412

# 序

劉以鬯

本書選取作品的期限是：一九〇一年至二〇〇〇年。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〇六年，香港沒有文藝期刊。

香港最早的文藝期刊《小說世界》，於一九〇七年出版，現已失存。

一九〇七年年底，林紫虬主編的《新小說叢》出版。該刊第二期與第三期刊登的俠情小說《八孃秘錄》、婦孺小說《亡羊歸牧》、怪異小說《奇緣》、家庭小說《破堡怪》、艷情偵探小說《奇藍珠》、奇情小說《波蘭公主》、科學小說《盜屍》、驚奇小說《血刀緣》、偵探小說《情天孽障》、軍情小說《女奸細》、短篇小說《噩夢》，全屬譯文，只有邱菽園的歷史小說《兩歲星》是創作。邱菽園寓居星加坡，所寫《兩歲星》是長篇。

一九二一年，《雙聲》創刊，由黃天石與黃崑崙主編。黃天石在創刊號發表的短篇小說《碎蕊》，屬於半「文」半「白」的文體。

一九二四年七月一日，《英華青年》（季刊）重新創刊，發表五篇白話小說。其中，譚劍卿的《偉影》，

用純熟的白話文寫譚強華拾得錢包交還原主的故事。

一九二七年，謝晨光在上海《幻洲·象牙之塔》第一卷第十一期發表的短篇小說《加藤洋食店》，有濃厚的香港色彩。

一九二八年八月，張稚廬主編的《伴侶》創刊，被譽為「香港第一本純白話文刊物」（引自謝常青：《香港新文學簡史》，頁十九）。該刊第八期發表的短篇小說《重逢》（張吻冰作），寫舊情人「重逢」時的心思意識，手法頗新。

之後，香港新文化運動逐漸發展，文藝期刊陸續出版，值得重視的短篇小說有張稚廬的《騷動》（《小說月報》第二十二卷第一號，一九三一年一月十日）、李育中的《祝福》（《紅豆》第二卷第四期，一九三五年一月十日）等。

一九三五年九月，許地山來港任香港大學教授。他生平最後一篇短篇小說《鐵魚底鰓》，寫一個知識分子的困苦，發表後，引起廣泛的注意。

一九四〇年一月尾，蕭紅與端木蕻良離渝來港。

蕭紅在香港住了兩年多，雖然「只感到寂寞」；卻寫了《呼蘭河傳》、《後花園》、《北中國》、《小城三月》、《馬伯樂》、《民族魂魯迅》、《給流亡異地的東北同胞書》等。由於對鄉土的懷念，她在這時期寫

的作品都有顯明的思鄉之情。《小城三月》是她在病床上用細緻生動的文筆寫的短篇。

一九四八年，茅盾第三次定居香港，在《小說》月刊發表三個短篇：《驚蟄》、《一個理想碰了壁》與《春天》。《一個理想碰了壁》寫兩個女人的故事，有獨特的風格與結構。

一九四九年，大批文化人離開香港返回內地；另一批文化人從內地南下香港。這一批從內地來到香港的文化人，因人地兩生，謀生不易，為了吃飯，不得不寫適應市場需求的東西。

一九五〇年，韓戰爆發，美國人將香港作為宣傳基地，發動文化宣傳戰。有些文化人為了賺取「綠背」（美元），大量生產「綠背小說」。不過，在「綠背浪潮」的衝擊中，流行小說十分流行。傑克（黃天石）的言情小說，讀者很多。

值得注意的是，有些作家雖然處在逆流中，依舊寫了具有認識價值與藝術感染力的嚴肅作品，單是短篇小說，秦牧寫了構思縝密的《情書》、曹聚仁寫了風格特殊的《李柏新夢》、葉靈鳳寫了深入淺出的《釘頭鳳》、舒巷城寫了生活氣息濃厚的《鯉魚門的霧》、李維陵寫了電影編劇人編寫電影喜劇的《喜劇》、夏易寫了深刻感人的《出賣母愛的人》……

到了五十年代後期，「美元文化」衰落，現代派文學崛起，使部分香港小說排除了政治性、商業性與遊戲性。

進入六十年代，香港短篇小說的產量增加，值得重視的作品不少。徐訏於一九六五年發表的短篇小說《來高陞路的一個女人》寫香港小人物的事情，本土意識不淡。司馬長風的《擊壤山莊》，以沙田為背景，寫一個「輾轉流離逃入香港」的老人，雖然仍有政治色彩，卻能反映某階層的情況。盧因的《颱風季》寫漁民生活，切實動人。蕭銅發表於《海光文藝》創刊號的《拋錨》，用略帶辛酸的文筆寫四兄弟在愛情路上「拋錨」，平易自然。沙千夢的《情敵》，寫「兩個女人共一個男人」的故事，耐人尋味。張君默寫《獄吏與死囚》，頗有新意……這些短篇，涵意深刻，格不近俗，清楚顯示六十年代香港短篇小說的實績與特質。

七十年代的香港，經濟起飛，文學商業化的情況十分嚴重，出版商為了爭取經濟效益，習慣用市場價值作為衡量優劣的標準。不過，情況雖惡劣，肯咬緊牙關在逆境中奔跑的文學工作者仍在繼續努力，使關心嚴肅文學的讀者能夠讀到用生鏽袋錶象徵極權者專制的《李大嬸的袋錶》、寫老寡婦悲運的《慧泉茶室》、寫香港現實社會生活的《爛賭二》、文字清新的《主角之再造》、文簡意明的《染》、寫文革時期人際關係的《姚大媽》。

楊明顯的《姚大媽》獲第一屆中文文學創作獎小說組冠軍，發表於一九七九年。

進入八十年代後，中英談判經過周密的商談，為香港的將來作出妥當的鋪設，香港文學因此有了進一步的發展。由於思想的分界與限制已被沖淡，短篇小說步入新階段，佳作頗多：金依的《吾老吾幼》寫老婆

婆與良仔被困在電梯的情景；陶然的《一萬元》寫銀行女出納員抗拒總經理的誘脅；西西的《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寫一個常與屍體相處的女人的心態；鍾玲的《終站：香港》寫一個文人的最後；葉妮娜的《公哥的婚事》通過兩代的處境反映現實；吳煦斌的《暈倒在水池旁邊的一個印第安人》，用筆記形式寫尋找居處的原始人；辛其氏的《索驥》，憑敘述者的回憶重現五十年代到八十年代的香港現實；羅貴祥的《兩夫婦和房子》獲一九八五年中文文學創作獎亞軍；劉錦城的《人棋》獲一九八五年中文文學創作獎冠軍；施叔青的《驅魔》寫「我」在尋求內心均衡時與魔衝突；顏純鈞的《關於一場與晚飯同時進行的電視直播足球比賽，以及這比賽引起的一場不很可笑的爭吵，以及這爭吵的可笑結局》寫小市民的生活環境；林蔭的《險過剃頭》，用簡練有力的文字敘寫緊湊的氣氛。

從這些作品來看，嚴肅文學的活動空間顯已擴大。可是，文學商品化的傾向不但沒有改變，反而更加嚴重，尤其是九十年代，由於大多數讀者的接受水準越來越低，使大部分小說作者在市場的競爭下，為了適應市場的需求，大量生產沒有藝術價值的流行小說。嚴肅文學再一次跌落低谷，引起各方面的關懷，香港當局與文藝團體，通過文学期刊、報紙副刊、徵文比賽等活動，為嚴肅文學提供繼續生存的條件。在這種情形下，優秀的短篇還是有的。陳寶珍的《望海》、王璞的《扇子事件》、鍾玲玲的《細節》、伍淑賢的《父親》、陳少華的《漂泊》、董啟章的《在碑石和名字之間》、黃碧雲的《嘔吐》、關麗珊的《與天使同住》、東瑞的《一件

命案》、海辛的《男花旦相親》、韓麗珠的《輸水管森林》、黃勁輝的《重複的城市》、謝曉虹的《咒》、陳慧的《迷路》、潘國靈的《莫明其妙的失明故事》等，各有各的風格；各有各的特質。

最後，需要說明的，有下列四點：

- (一) 本書入選作品按寫作或發表的時間排列。
- (二) 在過去一百年中，香港短篇小說浩繁眾多，即使每位作者只選一篇，由於篇幅有限，部分佳作依舊無法列入。此外，由於版權問題，有些優秀作品如張愛玲的《傾城之戀》亦未能列入。
- (三) 小說是不能用數學來計量的，鑒賞短篇小說並無一定尺度。本書所選作品，只是根據個人的主觀判斷。
- (四) 感謝盧璋鑾、張詠梅的支持與幫助。

二〇〇四年七月十八日

# 爛賭二

李輝英

—

去年的天氣邪性，冬天了，簡直像初夏。說邪性，其實是反常。可你也想不到，聖誕節剛過，一股寒流侵襲上來，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午夜時分，氣溫突然降低到攝氏八度半。好傢伙，這才真是嘗到了冬天的滋味。冷風砭骨，真夠勁兒。多少人猝不及防，就當真吃了大虧。

吃了大虧，人們的嘴裡可就更要嚷着天氣邪性了。有的人竟至冷僵，那才是出人意表的奇事呢。爛賭二就是其中的一個。

論年紀，爛賭二不過三十七，按普通的陽壽，他未必不可以活到七老八十的。人生的旅途，他還未走完一半，你說，可惜不可惜。死有重於泰山，也有輕於鴻毛的，就這一點說，爛賭二的死去，決不比鴻毛為重；假如就朋友的立場加以論斷，把三十七歲的生命結束在攝氏八度半的寒夜裡，爛賭二又未必不是求

到了解脫。一個再也不知上進，卻只知一味墮落的人，他已不能對社會有所貢獻了，有之不過是給社會上添出更多的累贅，難道還有誰願意對他一灑同情的熱淚？

是的，我應該承認，爛賭二是我的朋友，因為在他離棄人世的前一年，我們是同事，並且還是同室而居的一對，比起一般人，我知道爛賭二的多一些，雖然卻又知道的並不如何的深刻。而在他死前的那個十月裡，我確也勸他一些好話，但卻一點沒有用。輪到我動筆給他寫這篇文章時，我但覺內心受到了嚴苛的責罰：那就是我為甚麼不能狠狠的拉他一把，把他從死亡線上拉回來？難道，我只是想用這篇文章的寫作，贖取我的過失麼？……

我知道，人們對於爛賭二生前的批評，大抵分成了不同的兩面。一面的人說，爛賭二本來是好人，可惜嗜賭成性，不知改悔，最後的結局，恐怕是賭上了一條命完事。連我也持有這種的說法。不同的是，別人還只是背地批評，我卻當着爛賭二的面，聲色俱厲的指責過他。我自己對於爛賭二老實做了些與人為善的工作，只可惜，沒有收到效果。一面的人說，這樣的人，早死早利落乾淨，免得再活受罪。真的，他不再受罪了。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午夜，我們這兒一條僻巷裡，在某個樓梯口冰涼的水門汀地上，僵臥着一具三十七歲男子的屍身，他的名字叫朱有貴，是從他那口袋中搜出來的身份證上證明了他的身份的，口袋

裡的全部財產——一個斗零。路倒，一段有關路倒的新聞，第二天刊佈在一份日銷六萬份的日報上。爛賭二果然賭上了他的一條命。

## 二

事情須得追溯到五年前。

五年前的一個寒夜，無巧不成書，讓我掐指一算，卻又正好是十二月的二十七，聖誕節剛剛過了兩天，天夠冷了——攝氏十一度。照理這不能算冷，只怨自己穿的衣服單薄。你也更明白：為甚麼人家會說「身上無衣怨天寒」。如果穿夠了衣裳，攝氏三度又算得甚麼！快十點鐘了，我們的木屋區小皮鞋作坊裡，雖然冷風颼颼，好就好在電燈通亮，工作進行得很順利。其實這是加班，再有一個鐘就收工了。我拿着錐子、榔頭、敲敲打打整治鞋底，忽然一個中等身材的男人，在門口邊站下了。我最先看見的是一雙張大了嘴的破皮鞋，由下向上，我這才看清了來人，他的頭髮像一堆亂草，臉上髒髒的，就像兩三天都未過水。瑟縮不前顯出了為難的樣子。不用多說我就猜到了，他以為我是補修佬，特意找我修好他那雙張嘴皮鞋的，他為難是因為袋子空空，不好意思張嘴。

我看看他，點點頭，算是打過了招呼。

「修鞋麼？」對於一個窮困的漢子，給他一點禮貌的溫暖很必要。我還想，我雖不會補鞋，只要他說明來意，我一定給他整治一下。

但他卻少氣無力的搖搖頭，兩臂抱在胸前抱得更緊，不這樣就像不能抗拒襲入心窩的冷風。

「我是想問問……問問你先生這邊……用，用不用個學徒？……」

他想當學徒？我不信我的耳朵，因為，他頂少也有三十三四的年紀，如何收得這麼大歲數的學徒？我放下手裡的工作，拍拍圍裙上的碎皮子，站起來，請他再說明一下來意。

他很靦腆，也更躊躇，後來終於還是吞吞吐吐的說了。意思是只要給他兩頓飯吃，有個地方存身，做甚麼工作都行，倒並不限定當學徒，他已經餓了整兩天，不巧天氣又冷，好一好就會變成路倒的。

同情之心人皆有之，我自然也不例外。我馬上從廚房裡搜出了剩菜剩飯，倒進一個大碗，捧給他，當我回身去拿筷子時，他早已用污黑的手指挖飯開始狼吞虎嚥了。但他還是接過了筷子，並且吃出來很大的響聲。

飽漢不知餓漢餓，當飢餓纏到你的身上，命運給你以坎坷的折磨時，憑你是位好漢，只怕也顧不得禮貌和臉面了。等這漢子呼嚕呼嚕的吃光大碗的飯菜，人的眼光顯然加添了神采。

「先生，」他的言語似乎也增加了力量，「謝謝你。可以挺到明天了。」

「明天過去呢？」我加上輕輕的一句。

「誰知道怎麼挨，所以我想給你當學徒。不是吹牛，我的一雙手可巧着呢。」

他把話頭又拉到原題目上。我一面好好的打量他，一面收回了碗筷，誠懇的說道：

「我不是老闆，不能做主，不過，你先等一等，等我們老闆回來我對他說說看，他十一點鐘就差不多，單只為了一天的兩頓飯，那總簡單。」

我搬了一個矮凳給他，他坐了，我也坐了。我繼續未完的工作，敲敲打打，兩手一直的不停。他卻精心精意的看着我，兩眼追逐我雙手的動作，看個不歇。

「抽枝煙麼？」我做了一陣停下手，銜上一枝煙。

「那敢正太好了。」他接過我給他的一枝，手顫顫的送到嘴裡。

「還沒請問貴姓呢。」煙都抽着了，我問。

「我粗心，原該告訴你的。我——我姓朱。叫——叫朱有貴，今年三十二了，渾身上下只剩一個斗零。」

以後的事情不用細說，朱有貴留在我們的作坊裡了，一邊做零活，一邊當學徒，本本份份的。他說的話一點都不假，他的一雙手很巧。

第二年的夏末秋初，前前後後打了幾場風，帶給木屋區嚴重的損害，風風雨雨，真怕人。結果是打風不成三日雨，卻又給受過制水苦的市民帶來了歡笑。山區的小屋，由於山澗流水洶湧奔放，朱有貴的擔水工作，取得了不少方便。苦旱的時候，澗水只剩涓滴，要用半點鐘的時間，還怕接不滿一桶水。這一來，人們扭轉了對於打風的印象，並不像先時那麼恐懼了。

可就在人們不注意中，居然打了一次「勢烈之風」，風捲着雨，雨拌着風，毀掉了我們的小作坊，總算幸運，雖然房倒屋塌，最後又為瀉下的山泥所淹沒，人卻都在極度驚恐中揀回來自己的性命。完了，完了，甚麼都完了，老闊避不見面，我跟朱有貴可不想後事。

「兄弟，」我心如刀絞的咬緊牙關說：「跟我走，看看還有沒有辦法？」

朱有貴呆滯得不見光采的眼球向我翻翻，然後一聲不響的跟我走了。我把他領到一個私立學校去，有個親戚在那邊教書。打大風，學校放了假，至少也可以睡教室安安身的。

十分鐘後，我們進入市區，穿行在騎樓底下，雖說有遮有擋的，風風雨雨就像水銀瀉地似的，一直淋得你渾身濕，活像隻落湯雞。忽然之間，朱有貴坐在樓梯口不走了，臉上一條水一道淚的哭道：

「我那褲袋裡還有八十元錢呢，這回，埋在山泥下，都完了，又變成窮光蛋了。……」

他坐着的屁股下，攤上了一攤水，腿腳滴下兩道水，水順着水門汀的人行道直流，流入街上的雨水裡。朱有貴說他又變成了窮光蛋，我明白內中的涵義，那是就他只剩一個斗零找我找到工作說的，好不容易八九個月存下了八十元，哪料得到又為風雨所奪？

「窮光蛋的日子，怎麼過？」他收了哭聲，卻又毅然站起來，驀的表示出毫不屈服的態度。「走，找你的朋友去！反正天無絕人之路！」

「這就對了。」我安慰他，繼續前行。騎樓下充塞了行人，街上橫躺豎臥着一些殘破的招牌、板片和泥沙，活像遭了一場浩劫。「去年你只剩一個斗零的時候，不是也闖過去了麼？留得青山在，不怕無柴燒，我從來都是樂觀的。你這種不屈服的態度才夠勁兒！」

親戚任教的學校，風雨破扉而入，兩三個人正和風雨苦鬥，哪裡鬥得過！我和朱有貴的出現，無異增加了生力軍，三下五除二的一陣忙，居然把兩扇木板擋好窗口，擋住了暴風和暴雨，也緩過來原本苦鬥的人們一口氣。問題不太嚴重了，親戚招呼着我們，其餘兩個離了現場。

「好多謝你們幫手，」親戚把濕透的背心脫下來，擰了一把，然後擦擦臉。「我們三個人，簡直就擋不上那兩塊板。坐，坐，屋裡的水由它，我先不忙着打掃了。想不到，這回的風打得這麼兇！受害的人一定不少。你們那木屋作坊該沒有問題吧？」

正好問到了題目上，我就此據實告訴了他。

「作坊全毀了？」親戚驚訝的問，似乎還有些不信服的樣子。

「毀了，又為瀉下的山泥埋了。」我說。

「那怎麼辦？」

「所以，我才找你，先找個可以安身的地方，然後再想辦法。」

「沒有問題，」親戚爽快的說道，「四五間教室，晚間上宿，誰也管不到。住一年住二年一個樣，保證不收租。放心罷。走，我替你們找兩件衣服換換。」

#### 四

就這樣，我跟朱有貴都找到了下宿的地方，先解決了住的問題。後來，我們都在校內當了工友。

在私立學校當工友，待遇不算好，但朱有貴卻比在作坊時賺的多。他相當滿意，人也勤奮。到年底他已積有二百多元的存款了。朱有貴假如這樣下去，五年之後賺下一筆老婆本，也並不困難。哪裡還用得到我今天來給他寫這篇文章？哪裡會輕易送上一條三十七歲的性命？

事情壞就壞在這年過老年，他請了假，跟一個新結識的朋友去了澳門，一連住了三整天。三天之中他學會了各項賭博的投注，從那裡引發了新的興趣。一百元的賭本，經他這次的經營，居然贏了三百多，除去三天的化銷，還剩下三十多元，他回來後津津樂道，還請我吃了一餐飯。一賭之後，他彷彿成為內中的老手了，一再勸說我也該找個機會過去試試。

「真好玩，」他已然說得眉飛色舞了，「三下兩下的就贏進了四張青蟹。」

我不但不好賭，且極力反對賭博，輸了太冤枉，贏了是不義之財，不該取巧，也不該投機。正是因為這種原故，所以我對朱有貴津津樂道的樣子，寧願潑潑冷水，卻不表示苟同的意見。

「你，你贏了，對麼？」我裝出冷淡的樣子問。

「那還有假，看，多容易！」

「可你看見輸錢的人麼？」這回，我表明了自己帶有不滿的態度。「三下兩下的也許他們就輸了三四十張青蟹呢。」

「那——那——那是講輸講贏麼，」朱有貴歉然的說着，仍不忘衛護自己的見解。「你不相信麼？試一試就知道了。滿有趣的。」

「不怕你惱我，」我忍無可忍，幾乎跳起腳來。「老朱，只要你好上這一道，不要說三五年存不下老婆本，就是五十年也難免兩手空空。你聽誰說過，憑賭博賭贏了家產物業？可賭輸得無面再見江東父老縱身跳樓的新聞，你應該看見過吧？以後，你還是少賭為是。」

也許我的樣子太過嚴肅了，再不然就是朱有貴還有些懼怕我，所以，他僅只用眼角瞅瞅我，說出來極勉強的敷衍話：

「也許，你說的話有道理，我——我以後，對，我以後少賭為是。別生氣，老林，你是我的救命恩人。」後一句，打動了我的深心。慚愧，哪裡說得上救命恩人，頂多不過是當他只剩下一個斗零的時候安置他個地方罷了，與恩人何關？

「言重了，我可愧不敢當。方才我對你的勸說，也許動了肝火，不過我可沒有惡意。」我加上一句解釋緩和氣氛。

「算了，老朋友，誰也不許再說了。」

事情就此過去了。夜裡睡不着，我頗以為自己對於朱有貴說重了而有些後悔，朋友只是朋友，留些兒

分寸還是應該的。朱有貴卻似乎睡得很香甜，打出沉重的鼾聲。屋子又小又低，門窗關得嚴嚴的，那鼾聲就更顯得沉重，我心理上直認為他是用來對我勸說的抗議呢，當然這想法很滑稽，不足為憑的。

假如他當真不以我的勸說為然，我自然也沒有辦法，不過我可以肯定，當他碰了幾個釘子之後，或是遭到了幾次失敗之後，未必沒有敗子回頭的一日，眼前的勸說，只是空洞的理論，說服力很小，實際的挫敗，那才是鐵證如山，是最現實的教訓。

自然，也還有一個可能存在，朱有貴今後再也不臨賭場一步，他那新興趣在哈哈一笑之後，消褪得無影無蹤。他像從前那樣表示出毫不屈服的態度，死了那條心，這就好了。

朱有貴是個聽話的人，而且又是個善良的人，他受過苦，深知人生的艱難，一時的興趣，未必變成了賭仔。我太過慮了。我為甚麼不往好的那方面想？……

想不到燈節時發生的一件事情，使我在對於朱有貴的想法上有了新的考慮。

## 五

燈節適逢星期六，朱有貴對我說，他下午要過九龍去吃喜酒，兼帶打牌，須得早些去，所以他求我照

看一下他的工作。我察言觀色，看不出有甚麼特殊的地方，大大方方答應了他的請求。哪裡知道，他搭了下午的船去了澳門，又去賭場試運氣了。也許這回的運氣不曾幫上他的忙，三下兩下的輸得精光。虧他買了來回票，險一險上不得船，只怕要企在澳門街邊向人伸手乞討了。他是在星期天晚上回來的，人就垂頭喪氣，完全喪失了本有的精力。鬍子滿腮，眼睛滿是紅絲，兩隻黑手一直不停的揉搓，好像揉搓的不是雙手，而是那一顆無處安放的悲憤交集的心。總算他後來說了實話：

「老林，我對不起你，我——我又去了澳門，這一回可不比那一回，真慘，全軍覆沒，幾乎上不了船。運氣沒有幫助我。」

「你去了澳門？不是去九龍吃喜酒的麼？」我問，其實我已明白了一切。

「怕你阻擋，所以撒了謊。」

「沒有甚麼，」我說，心裡老實不自在。擔心的終於發生了。「那麼你是三下兩下的輸去幾張青蟹的了？」這句話帶了一些諷刺，那是因為前次他說三下兩下就贏了四張青蟹的。

「青蟹，要是青蟹，還算好，老林，實不相瞞，這次我輸掉了全部存款……」

「全部存款？」我大吃一驚，那豈不是說他已兩手空空了？「你的全部存款，不是已有二百多元了麼？二百多元，你一夜散完？……」

「一夜？能支持一夜，我都沒有話說，實在我只是那麼三兩下子，就煙消雲散了。我去時一上船就想，應該怎麼賭，分成多少份，想得有一條有路的。可是我那賭友，那勾魂鬼，偏偏他叫我分三次賭，說好一好可以贏上三五千，強起十元五元的零拉零扯！我信了他的話。我輸光了自己的錢，我丟了臉，也出不了這口氣。老林，我對不起你，沒有聽你的話；我不服氣，我得翻本。天老爺，保佑我，再給我一次機會。」

財去人安樂，這話一點都不對。朱有貴魔魔道道，嘮嘮叨叨，半天半晌沒個完。他又說，不該趕燈節去，應該看個好日子，也該事先拜拜甚麼。過一會兒又是賭友害了他，為甚麼他心迷一竅相信賭友的話，三下兩下都下了注？他又說，輸的那麼容易，現在要翻本，哪裡找得到本錢？只要找到本錢，非把前回輸掉的贏回來不可。……

這年朱有貴三十四，當校裡的人都知道了他的敗沒的故事時，不知從甚麼地方傳出來爛賭二的綽號，那綽號竟然不脛而走，大大的出了名。

爛賭二當真越賭越爛了。起先是預支薪金，然後是四處告貸，然後又是，時常的別人的皮夾不見了錢鈔，也包括我的錢鈔在內。爛賭二賭興一天比一天濃，他總認為運氣上來，他可以盡復失地，所以他想盡方法繼續的賭，而對於校內的工作，一天比一天減少了熱情，有時還得推給我替他做。他的賭友一群一群

的來找他，他帶着一群一群的賭友上街去。以前他還常常說些對不起我的話，如今他甚麼都不說，要說的只是運氣還未來臨。

爛賭二爛賭之外，更學會了抽和喝，抽的白粉，喝的烈酒，這時他已活到了三十六歲。秋天，學校解了他的職，他帶着賭、粉、酒，到茫茫的人海中去廝混。

他走了，背着一身拖欠校內同事們的債走了，同事們同情他不幸的遭遇，卻又憎恨他的死不悔改。他們說爛賭二本來是好人，是甚麼力量把他趕上了爛賭的絕路？而當他又抽又喝，人連腰身也難得挺直時，誰都知道他的未來的不幸，正在走近了他的眼前。

## 六

一九六六年的七月，爛賭二趁晚上溜進學校向我借錢；八月，也來借過，然後是九月，十月，都伸過手。頭髮又是一堆亂草，皮鞋張了嘴，面色焦黃，顴骨高聳，眼睛遍佈紅絲，一陣疾風就可以把他吹倒。

十月的那個夜裡，我借給爛賭二最後的五元錢。我誠懇懇的跟他開了最後的談話。

「你聽我說，」當他伸出黑手抓到五元紙幣想走時，我把他扯住了。「我說幾句最後的知心話好麼？」

他站住了，顫顫的手，顫顫的身軀，就像患上了痙攣症。

「坐，」我幾乎是下達命令。「要喝酒我有一瓶三花，要抽麼我有香煙，就是沒有白粉。」

爛賭二坐下了，馬上增加了精神，嘻嘻的笑着。

「先喝罷。」我抓起酒瓶子，倒了滿滿一大杯，推到他面前。「你可記得我倆就在這小房間中打發不少風災後的生活？你也在這屋中積存了二百多元？」

爛賭二倒吸了一口氣，喝下一口酒，人似乎明白過來，不嘻笑了，卻隨着連連的點頭，但卻不出一聲。然後，一口又一口的，轉眼之間喝完了一大杯。

他一雙紅紅的眼睛，轉到酒瓶上。我毫不思索的又替他倒滿杯。今個晚上叫你喝個夠。希望那火熱的酒精燒醒你墮落的心，覺今是而昨非。

「記得麼，當你袋中只剩下一個斗零時的情景？那時候的日子好不好過？可你那時名叫朱有貴，人家還樂得幫幫你，現在，你是爛賭二了，還有哪個正派人敢沾你的邊兒？你是不是也說過我是你的——你……」我打住話頭，故意停頓下來，看看他有甚麼反應。

「我的救命恩人。這話，敢正我說過。」爛賭二說是說了，似乎也未經過仔細的考慮。

「那麼你現在對我又怎樣看法？」我向他逼問一句，試探他。

「我不是聽你的麼。」他咕啞咕啞連嚥兩口酒，更定些了。

「那麼，我想請你聽聽我對你最後的忠告，你肯不肯聽？」

「老林，你別說了，我的心裡真難過。」他一口乾了杯，翻翻眼珠，想了足有五分鐘，然後，人便嗚嗚咽咽的嗚咽起來。「我不是人，我是個畜生，不，連畜生都不如。自從我變成了爛賭二，天天走的下坡路，我，我完了，完了，對不起你，也對不起我自己。」他伸手摸摸頭上的亂草堆，一把鼻涕一把淚的又說下去。「本來，我是一個孤兒，沒有過一天的好日子，看人家穿好吃好的，不知我多麼想，可是我自顧不暇，別的還能想甚麼！可後來，我知道賭博可以贏錢，反手為雲，覆手為雨，第一次賭博又帶給我絕大的幸運，我就心迷一竅，決心在這條路上求發展了。小錢可以贏大錢，大錢可以贏更大的錢，除此之外，再沒有第二條路可以使我翻身。我不是就一頭鑽進了這火坑！愈鑽愈深，愈深愈鑽，到今天，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真不知要幾時鑽到我的末日。我先想，一定不賭了，好好給人家打一份工，可我的一口氣不能出，我的老本不能不翻，翻到了現在，就是眼前的下場，多慘……」大抵責備完自己，深深的動了感情，他在收了鼻涕一把淚一把的訴苦後，把酒杯厭惡的推過一邊，呆在那裡竟然像是變成了一個啞巴。

我也不知道怎樣開口才好，原說對他提出最後的忠告，現在也無從忠告起了。爛賭二本孤兒，一步走錯，誤入賭途，識迷途而不返，就因為他別着個邪勁兒，那邪勁兒老在誘引他，告訴他只要你繼續賭下去，總有獲得幸運的日子，你就可以盡復失地，由窮變富。恐怕這是所有迷戀賭博人所患的一個通病。我想，我必得把這邪勁兒替他解開，使他清楚過來，或者才有救他的可能，不然的話，簡直不堪設想。既然他也說到了正題，我再點個明白，容易多了。話到舌邊還未開口，爛賭二這啞巴向我攤開右手晃晃，我明白他的意圖，便趕緊送上一包香煙。他抽起煙，一精神，似乎又忘記了方才自己的訴苦，卻大模大樣的開口道：

「老林，不用忠告我了，不說我也知道，你叫我戒賭，叫我別想靠好運氣翻本。……實對你說，辦不到，辦不到，一千一萬個辦不到。你借我五元錢，一走開我就會送去賭的。恩人哪，我辜負了你。」

他把香煙揣到袋子裡，拍拍屁股站起來走了，我迫到大門口，他又閃了進來，是不是他回心轉意了，想跟我商量善後的辦法？敢正好。

「朱有貴，」我喊了一聲，他卻在燈下向我揮揮手。「還有話說麼？」

他不回答，兩眼盯住大門外的人行道。我看見那裡走過一個穿制服的人。這人的影子不見了，他這才閃出身來，向我做個鬼臉。

「老林，」他說話了，「別笑我，我以為差人是來抓我的。」

「為甚麼抓你？」

「為甚麼？你看，就這一小包就行了。」他把個小紙包連晃了晃，人也跟着晃不見了。

夜深了，我關上鐵門，想到了爛賭二方才的狼狽像，反而減少了對他的同情。不可救藥的人，你還向他盡甚麼忠告？可就在這一刻，爛賭二又跑回來，急匆匆叫道：

「老林，開門，我還有兩句話跟你說。」

單是兩句話，隔着鐵門就可以交代一清二白的，他叫我開門，可能不止兩句話，也可能是他徹底覺醒了，所以要跟我做進一步的深談。否則他又何必多此一舉？

我一邊說着「歡迎」，一邊開了鐵門，放他進來。

「說罷，」一進屋，我就開門見山的問。

「敢正有話說，」他嘻嘻的望我笑，和方才鼻涕一把淚一把的情景，恰好是南北兩極。難得他回心轉意這麼快，可見我還不該放棄他。

天知道，這才是不折不扣的表錯情了。你們想，爛賭二為何回來？

「街口站了些差人，」他得意的說，「搜身，我只得縮了回來。為人不做虧心事，不怕三更鬼叫門，可我就是有那個小紙包，扔麼，捨不得，不扔麼，搜了去要坐監，老林，沒說的，誰叫我們是老朋友，只有借地生財把它報銷了完事。」

說完，他用最快的速度，抽完了那包東西。說也奇怪，他的精神立刻增加了十倍。

「老林，」他居然拍起我的肩來，手完全不顫了。「實對你說，賭，我都可以戒，酒，也可以戒，惟有這玩意兒，休想丟得掉。」

我明白了，只得替他搖頭。

「別替我難過，」他的精神真不小。「我覺得這玩意兒可以替你增加精神，可以替你增加勇氣，比甚麼萬靈寶丹都更貴重！你要是上了癮，也不認可丟掉的。」

「我呀，」我冷冷的說，打開鐵門請他走，「可就不喜歡這個調調兒。」

「不是一條路上的人，話也說不到一起，」他扮出一副小丑像，「老林，我走了，謝謝你。再見。」想不到，這再見竟然是我們之間的永訣。

（選自李輝英：《名流》，海洋文藝社，一九七八年版）